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sa 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8)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不超過約人民幣50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209.1百萬元。董事會認為該減少乃主要源於中國內地宏觀經濟的影響導致房地產市場疲弱。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為基礎，惟其仍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並可能作出調整。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閱覽預期本公司將於2022年8月底刊發的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傳強

香港，2022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廖傳強先生、李海鳴先生、聶強先生及郭麗女士；  
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洪柏先生、馬秀敏女士及陳斌先生。